

开封市国防动员办公室文件

汴国动办文〔2023〕14号

签发人：李方

开封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关于开展“9·18”人民防空警报 试鸣系列活动的实施方案

各县（区）国动办（人防办）：

根据《河南省国防动员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全省“9·18”人民防空警报试鸣暨国防动员宣传教育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豫国动办〔2023〕25号）精神，为开展好“9·18”人防警报试鸣日活动和国防动员宣传教育工作，不断推进应急应战一体化建设，深入探索城市基层“战备+大安全”社会治理模式，构建应急应战一体的国防动员体系，助力基层社会治理、平安建设，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有效履行“战时防空、平时服务、应急支援”的职能使命，大力宣传人防，促进人防建设，树立人防形象，增强全民的国防观念和人防意识，推动我市人民防空建设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组织领导

成立全市“9·18”警报试鸣日系列活动筹备领导小组，由市政府副市长肖文兴任组长，副秘书长张小建、市国动办（人防办）党组书记、主任李东斌任副组长，市政府办公室八科及国动办相关人员为成员，负责全面计划领导、组织协调全市警报试鸣日系列活动开展。各县、区成立相应组织，负责本辖区警报试鸣日系列活动开展。

三、活动安排

（一）人民防空警报鸣放

1、时间：2023年9月18日（星期一）上午10时00分至10时31分。

2、地点：市国动办（人防办）四楼警报控制室。

3、鸣放范围：全市及其所属县（区），凡纳入人防警报网的所有警报器以及各类发放防空警报信号的设备都应参加试鸣，警报试鸣要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时间进行。

4、鸣放种类及时间

（1）预先警报：鸣36秒，停24秒，重复3次为一个周期（时间为3分钟），试鸣两个周期，间隔3分钟；

(2) 空袭警报：鸣 6 秒，停 6 秒，重复 15 次为一个周期（时间为 3 分钟），试鸣两个周期，间隔 3 分钟；

(3) 解除警报：连续试鸣 3 分钟，试鸣一个周期；

(4) 每种警报间隔 5 分钟，共 31 分钟。

5、警报试鸣主要活动

(1) 发布公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规定，9 月 8 日前，市本级、各县（市、区）完成同级人民政府警报试鸣活动报批。经政府批准后，于警报试鸣 5 日前在主要媒体发布或滚动播放试鸣公告，利用网络媒体、移动、联通、电信等短信分别播发公告，提醒全体公民注意识别和熟知人民防空警报信号种类，保持正常生活和工作秩序。

(2) 宣布命令：10 时 00 分，市国动办（人防办）主任李东斌同志宣布全市试鸣命令，全市开始警报试鸣。

根据中部战区和省国动办工作安排，今年不再召开人民防空指挥部点验会议。

(二) 群众自救互救技能宣传培训活动

“9·18”警报试鸣当天，开展“学会防护，保护自己，帮助他人”技能普及宣传活动。

责任科室：综合科牵头、机关各科室配合

1、地点：光明社区。

2、时间：2022 年 9 月 18 日（星期一）下午 15 时 00 分至 18 时 30 分。

3、参与对象：人防专业队、人防志愿者、社区居民等为主。

4、活动内容：在社区组织开展自救互救讲座授课演示培训、发放宣传资料和知识读本、张贴宣传材料，集中开展防空防灾、自救互救宣传教育。使群众全面了解掌握应急救援知识技能，提升对人民防空的认知度和国防意识。

四、相关准备

（一）警报设备维护

责任科室：指挥信息保障中心

所在辖区内警报设施维护检修于9月10前准备完毕，确保设备完好无损。

（二）公告发布及宣传

责任科室：综合科、指挥信息保障中心

1、进行新闻发布。市级国动办（人防办）部门在开封日报、广播电台等媒体发布警报试鸣活动公告。各县（区）可在当地媒体予以公布。

2、市国动办（人防办）在开封日报整版刊登人防建设发展相关政策、人防知识、人防发展史及全市人防警报试鸣实施情况等内容。在开封人民广播电台就人防相关政策、警报试鸣的有关内容进行专家解读。

3、开展机关宣传。市县两级国动（人防）部门要积极向同级党委、人大、政府、政协、军事机关开展人防宣传，在领导机关布置警报试鸣公告栏、放置E线通、微宣室等人防宣传设备

设施，展示人防建设发展成就，宣传人防知识，增强国防观念。

4、做好社会宣传。全市国防动员（人民防空）部门组织在电视、报刊、广播、网络、手机等媒体上对“9.18”警报试鸣日系列活动进行全方位的宣传报道，积极营造全社会支持国防动员（人民防空）建设的浓厚氛围。

五、措施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9·18”警报试鸣日系列活动是深入推进人防发展的重要举措，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全市各级国动（人防）部门要成立专门机构，统筹组织活动开展，确保活动取得扎实成效。

（二）落实工作责任。各县区国动（人防）部门要根据市国动办（人防办）“9·18”警报试鸣系列活动实施方案内容，结合自身实际，制定本单位具体方案，明确各项活动进度安排，任务目标和责任落实。

（三）注重实施协同。开展“9·18”警报试鸣日系列活动，涉及面广，需要协调的单位多，各级国动（人防）部门要及时向党委、政府、军事部门汇报，争取领导机关支持。做好政府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和宣传工作，争取积极配合参加，使各项活动开展富有成效。

（四）做好准备工作。各级国动（人防）部门要加强各类设备设施的检修，指挥器材配置到位、保持各种设施设备处于良好状态，保持人防指挥信息系统畅通，加强保密工作，确保警

报试鸣系列活动顺利。各县区在“9.18”期间开展的所有融媒体宣传活动，要按照要求及时上报市国动（人防）办综合科，联系人：刘雄风，联系电话：22567056，电子邮箱：kfrf2006@163.com。

